

证券代码：873702

证券简称：世昌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
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审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后，现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延长〈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延长《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决议有效期，有利于保障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上市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我们一致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延长〈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授权有效期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延长《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的授权有效期，有利于保障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上市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

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我们一致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求，综合考虑对股东的合理回报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能够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一致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全面的检查，并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沟通，编制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对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和内控评价客观、真实。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25)第 0257 号）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及执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且得到有效执行。

我们一致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通过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能力、诚信情况、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审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

我们一致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文肖、欧伟胜、周秋香

2025 年 3 月 5 日